

# 山东轻工职业学院文件

鲁轻院字〔2018〕65号

签发人：孙志斌

## 山东轻工职业学院 关于申报第二批山东省优质高等职业院校 建设工程项目的报告

山东省教育厅：

按照《山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申报第二批山东省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工程项目的通知》（鲁教职字〔2018〕30号）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发展实际，经学院研究，淄博市人民政府同意，决定申报“第二批山东省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工程项目”。

学院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国发〔2014〕19号文件 进一步完善现代职业教育政策体系的意见》（鲁政

发〔2015〕17号)、《关于实施山东省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的意见》(鲁教职字〔2017〕6号)、《中共淄博市委 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驻淄高校与地方经济社会深度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淄发〔2018〕19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十三五”发展规划,经过对地方、行业企业调研和到职业教育发达地区优质高职院校调研,借鉴先进学校办学经验,经过分析论证,按照“开放创新、服务需求、特色发展、打造一流”的原则,对学院建设项目进行了整体设计。

学院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服务地方和轻纺行业高端产能为宗旨,以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核心,以人事制度改革、教学改革、混合所有制试点二级学院改革为动力,对接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十强产业”,按照

“5+2+3”的建设工作思路,加强四个重点专业群建设,全面提高专业建设水平,实施师资队伍建设工程,深化产教融合,积极推行校企合作共建专业一体化办学,创新学生品质培养模式,建设智能校园,彰显以丝绸文化为主题的学院文化,走国际化开放发展道路,全面提升学院办学实力,努力将学院打造成为地方及行业高度依赖、全国行业一流、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省优质院校。

特此报告。

附件:1.《山东省优质高职院校建设项目申报书》

(10份);

2.《申报书佐证材料》(10份);

3. 《山东省优质高职院校建设方案》（4份）；
4. 《山东轻工职业学院“十三五”发展规划》  
（含专业建设规划、师资队伍建设规划，1份）；
5. 《山东轻工职业学院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  
（2016、2017、2018年度各1份）；
6. 《山东轻工职业学院专业人才培养状况报告》  
（2016、2017年度各1份）；
7. 《与标杆院校差距分析报告》（1份）。



（模糊的正文内容）



---

主送：山东省教育厅

---

山东轻工职业学院

2018年11月2日印发